## 109 學年度 第1 學期 加退選期間 校定共同英文課程 相關作業注意事項

109 學年度第1 學期校定共同英文課程之加退選作業辦法如下,敬請詳閱並謹慎處理選課事宜:

一、配合本校選課及補繳(退)費作業預定日程表,校定共同必修英文課程各年級之<u>初選加退選</u> 申辦時間為:

申辦事項	初選加退選辨理時間	辨理地點
-免修及退課	大四加退選 05/25 12:30~05/26 16:00	
(校定共同英文課程退選申	大三加退選 05/27 12:30~05/28 16:00	英語教學中心辦公室:
請單)	大二加退選 06/01 12:30~06/02 16:00	台北校區:I314
-漏編班加選	大一加退選 05/27 12:30~05/29 16:00	桃園校區:Q502
-已修過課程退課	全校加退選 06/09 12:30~06/11 16:00	

★ 初選加退選期間,不受理必修換班及重補修課程申請。 ★

二、配合本校選課及補繳(退)費作業預定日程表,校定共同必修英文課程各類學生<mark>開學加退選</mark>申辦時間為:

申辦事項	開學加退選辦理時間	辨理地點	選課方式 / 加退選申請單之使
-復學生註冊選課	08/31 12:30~09/02 16:00 復學生網路選課		用與故
-延修生註冊選課	09/01 12:30~09/02 16:00 延修生網路選課	任何可上網之地點 (本校各電腦教室假	開學前 自行上網選課 (開學後依照 <b>選課及</b>
-轉學生必修換班 -轉學生選課	09/10 上午 09/10 13:30~16:00		補繳(退)費作業預定 日程表辦理)
- <mark>必修换班</mark> -輔系、雙主修	轉學生網路選課 09/11 08:30~11:30		請使用英語教學中心
	大一/研一加退選 09/14 12:30 ~ 09/23 12:30	桃園校區:教務組	表格(紙本) 1.重補修大一、大二 英文課程,自行上
-免修及退課 -重 補 修 -一般加退選	大四/研二加退選 09/15 12:30 ~ 09/23 12:30 大三加退選 09/16 12:30 ~ 09/23 12:30	(本校各電腦教室假	網加退選。 2.重補修大三、大四 英文課程,填寫英
-已修過課程退課	大二加退選 09/17 12:30 ~ 09/23 12:30	日不開放)	語教學中心表格, 至 <mark>英語教學中心</mark> 辦理。

三、自 108 學年度開始,大一及大二英文課程編班代碼,恢復各系所原班級名稱及代號,故要查詢 大一及大二英文課程,請進入各系所開課資料查詢相關訊息。

## 四、免修之申請與取消:

- 1. 申請辦法及申請表格,請參照英語教學中心網頁【免修/抵免專區】: (http://web.elc.mcu.edu.tw/zh-hant/content/免修抵免)
- 2. 已提出免修申請完成者,需同時申請退課:請使用「校定共同英文課程退選申請單」
- 3. 欲取消已免修之共同英文課程,必須上學生報告書。取消免修報告書核可完成後,請將報告影本擲交英語教學中心,並依據本校排課選課作業預定日程表,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加選作業。
- 五、校定共同英文課程 必修換班 之各項申請文件,須由各系所先行審核申請資格並蓋章;其餘各項加退 選作業,請填寫加退選申請單,並依申請單上之規定檢附相關文件/說明,分別至兩校區英語教學中 心辦公室辦理。
- 六、 1. 已申辦加退選者,務請先行上網查看,「個人選課查詢」項下之「選課期間」之課表。確認所申辦之加退選班級資料,是否均正確無誤。若有任何疑慮,請立即至本中心洽詢。
  - 一旦完成加退選、必修換班,當週應立即到新班級上課,並向新任課老師說明換班上課情形, 以免有誤點情形發生。
- 七、 105 學年度課程架構(含)之後入學之學生,申辦免修注意事項:第2學期不受理免修申請
  - 1. 以下狀況均不得事後以英檢考試成績單或證照申辦免修: a.該修課而未修課 b.緩修 c.期中減修 d.已修課,但不及格
  - 2. 免修之申請以學年為單位,並於每學年之第一學期開學加退選期間辦理。
- 八、復學生、延修生及轉學生於入學當學期,<u>開學前</u>,請自行上網選課。<u>開學後</u>,依照教務處選課及補 繳(退)費作業預定日程表至英語教學中心辦理。

英語教學中心 敬啟 109.05.15